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劉艷(董事長)、陳靜、蔡銘華及潘勇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劉漢銓、張岱樞及彭申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



重要提示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目 录

释义.....	4
第一章 本公司主要情况.....	5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6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9
第四章 财务信息.....	11
第五章 备查文件.....	12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报告期内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章 本公司主要情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	越秀交通基建
公司外文名称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公司外文简称	Yuexiu Transport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 名：余达峯 职务：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秘书） 电 话：00852-28652205 传 真：00852-28652126 电子邮件：contact@yuexiutransport.com.hk 联系地址：香港特别行政区湾仔骆克道 160 号越秀大厦 17 楼 A 室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一、存续期债券情况

截至本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明细详见下表 1。

表 1 截至本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	受托管理人
1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越秀交通 MTN001	102100198.IB	20210126	20210128	20260128	0.3	2.70	按年付息、到期兑付	银行间市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越秀交通 MTN001	102381956.IB	20230803	20230807	20260807	5	2.87	按年付息、到期兑付	银行间市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越秀交通 MTN001	102481528.IB	20240415	20240417	20340417	10	2.84	按年付息、到期兑付	银行间市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越秀交通 MTN002	102482759.IB	20240625	20240627	20270627	5	2.16	按年付息、到期兑付	银行间市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4 越秀交通 MTN003	102482856.IB	20240703	20240705	20290705	5	2.27	按年付息、到期兑付	银行间市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4 越秀交通	102483729.IB	20240822	20240826	20270826	7	2.14	按年付	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	-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	受托管理人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MTN004							息、到期兑付	间市场	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4 越秀交通 MTN005	102485323.IB	20241206	20241210	20261210	6	1.93	按年付息、到期兑付	银行间市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 越秀交通 MTN001	102580210.IB	20250113	20250115	20300115	13	1.98	按年付息、到期兑付	银行间市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信用评级结果变化情况

本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发行人及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担保机构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未作调整。

三、特殊条款触发及执行情况

表 2 特殊条款触发及执行情况

债券简称	选择权条款		投资人保护条款	
	类型	执行情况	类型	触发情况
22 越秀交通 MTN001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已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发布公告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原票面利率 3.28% 调整为 1.00%，利率生效日为 2025 年 3 月 18 日；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已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发布公告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并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布回售结果： 1. 回售价格（元/面值）：100.00 2. 回售申请日：2025 年 2 月 24 日至 2 月 28 日 3. 回售行权日：2025 年 3 月 18 日 4. 回售总金额：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5. 未回售总金额：人民币 0.00 万元 6. 未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利率：1.00% 7. 未回售部分债券计息期限：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7 年 3 月 18 日	无	不涉及

四、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现状、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以及变化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本报告期末，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增信机制，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偿还。本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情况正常，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无影响。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1、报告期内，发行人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2、发行人作出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

除于本期财务资料首次采纳下列经修订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外，编制半年度简明合并财务资料所采纳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所应用者一致。

香港会计准则第 21 号（修订）	缺乏可兑换性
------------------	--------

上述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财政年度生效的经修订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并无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 3、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 4、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亏损。
- 5、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质押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南长株高速收费权）	247,057	247,057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随岳南高速收费权）	519,957	519,957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汉鄂高速收费权）	396,717	396,717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汉蔡高速收费权）	322,357	322,357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大广南高速收费权）	656,411	656,411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河南兰尉高速收费权）	207,768	207,768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河南平临高速收费权）	202,494	202,494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6、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何柏青	副董事长	离任	2025 年 2 月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何柏青	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2 月	不适用

7、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无对外担保和重大未决诉讼。

8、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变更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第四章 财务信息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详见后附报表。

第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2、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细则。

二、查询地址

公司名称：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香港特别行政区湾仔骆克道 160 号越秀大厦 17 楼 A 室

董 事 长：刘艳

联 系 人：朱文波

电 话：00852-28652205

传 真：00852-28652126

三、查询网站

投资人可以在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cn>

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本页无正文，为《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盖章页)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



中期财务资料的独立审阅报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鲗鱼涌英皇道979号
太古坊一座27楼

Tel 电话: +852 2846 9888
Fax 传真: +852 2868 4432
ey.com

独立审阅报告

致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50至80页的中期财务资料,此中期财务资料包括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贵集团」)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简明合并财务状况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相关简明合并损益表、全面收益表、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附注解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就中期财务资料拟备的报告必须符合以上规则的有关条文以及香港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拟备及列报该等中期财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中期财务资料作出结论。本报告仅按照我们协定的业务约定条款向阁下(作为整体)作出,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审阅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和会计事务的人员作出查询,及应用分析性和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较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范围为小,故不能令我们可保证我们将知悉在审计中可能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计意见。

结论

按照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中期财务资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中期简明合并损益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附注	(未经审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收入	6	2,099,133	1,826,884
经营成本	7	(1,117,558)	(910,964)
建造及提升服务之建造收入		427,073	138,653
建造及提升服务之建造成本		(427,073)	(138,653)
其他收入、收益及亏损—净额	8	17,249	10,075
一般及行政开支	7	(148,180)	(135,475)
营运盈利		850,644	790,520
财务收入	9	13,841	17,199
财务费用	9	(221,681)	(249,352)
应占一间合营企业业绩(扣除税项)		33,909	35,313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扣除税项)	14	39,113	41,038
除所得税前盈利		715,826	634,718
所得税开支	10	(172,484)	(167,123)
期内盈利		543,342	467,595
应占：			
本公司股东		360,764	313,938
非控股权益		182,578	153,657
		543,342	467,595
本公司股东应占盈利每股盈利	11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每股基本盈利		0.2156	0.1876
每股摊薄盈利		0.2156	0.1876

第57至80页之附注乃此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整体的一部分。

中期简明合并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未经审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期内盈利	543,342	467,595
其他全面(亏损)/收益		
于往后期间可能重新分类至损益之项目：		
汇兑差额	(319)	178
期内其他全面(亏损)/收益	(319)	178
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543,023	467,773
应占：		
本公司股东	360,445	314,116
非控股权益	182,578	153,657
	543,023	467,773

第57至80页之附注乃此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整体的一部分。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注	(未经审核)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经审核)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无形经营权	13	31,154,797	31,626,346
商誉		514,577	514,577
物业、厂房及设备	13	48,601	53,392
投资物业	13	33,894	34,205
使用权资产	13	17,514	22,686
其他无形资产	13	15,799	18,792
于一间合营企业之投资		481,551	485,281
于联营公司之投资	14	1,469,160	1,526,599
预付款项	15	1,059,965	967,494
借予一间联营公司之贷款	24	6,406	6,406
		34,802,264	35,255,778
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	15	211,088	187,508
其他应收款项、按金及预付款项	15	107,123	84,244
应收联营公司款项	24	89,954	8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68,706	1,978,432
		2,576,871	2,251,013
总资产		37,379,135	37,506,791
权益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股本	16	147,322	147,322
储备		11,860,243	11,700,984
		12,007,565	11,848,306
非控股权益		3,737,870	3,557,831
总权益		15,745,435	15,406,137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注	(未经审核)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经审核)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非流动负债			
借款	17	8,411,743	9,247,828
应付票据	20	5,083,205	3,815,984
公司债券	21	499,397	499,667
合约负债及递延收入	18	261,867	272,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2,960,714	2,988,563
租赁负债		8,273	12,670
		17,225,199	16,837,687
流动负债			
借款	17	2,492,083	2,015,121
应付票据	20	85,860	1,872,993
公司债券	21	502,918	12,268
应付一间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款项	24	-	50,772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应计费用	22	1,213,023	1,184,286
合约负债及递延收入	18	27,569	24,714
租赁负债		10,056	10,429
当期所得税负债		76,992	92,384
		4,408,501	5,262,967
总负债		21,633,700	22,100,654
权益与负债总额		37,379,135	37,506,791

第57至80页之附注乃此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整体的一部分。

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未经审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来自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		
经营产生之现金	1,650,938	1,355,497
已付中国企业所得税和预扣税	(203,354)	(171,792)
经营活动产生之现金流量净额	1,447,584	1,183,705
来自投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长期预付款项增加	(92,471)	(161,717)
支付服务特许权下提升服务之建造成本	(344,432)	(163,114)
来自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之所得款项	34	16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以及其他无形资产	(7,545)	(12,357)
已收联营公司之分红	7,382	98,905
已收一间合营企业之分红	37,639	-
已收利息	14,217	17,406
投资活动所用之现金流量净额	(385,176)	(220,861)
来自融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银行借款所得款项	333,700	1,160,000
发行应付票据所得款项	1,293,266	2,486,521
发行公司债券所得款项	499,385	-
偿还银行借款	(691,035)	(610,989)
偿还应付票据	(1,800,000)	(970,000)
偿还公司债券	-	(2,000,000)
支付银行融资费用	-	(25)
偿还一间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之贷款	-	(10,000)
已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198,435)	(234,424)
已付非控股权益股息	(245,311)	(253,753)
来自非控股权益之出资	192,000	-
已付利息	(252,050)	(319,247)
租赁负债付款(包括利息)	(3,485)	(5,677)
融资活动所用之现金流量净额	(871,965)	(757,5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增加净额	190,443	205,250
于一月一日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78,432	2,380,78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影响	(169)	110
于六月三十日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68,706	2,586,1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分析：		
银行结余及现金	2,168,706	2,586,145

第57至80页之附注乃此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整体的一部分。

中期简明合并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本公司股东应占										与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价*	资本储备**	购股权		法定储备*	保留盈利*	资产重估	权益交易		总额	非控股
				储备*	储备*				储备*	储备*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经审核)	147,322	2,375,743	1,501,716	5,179	407,300	729,089	6,189,442	558,250	(65,735)	11,848,306	3,557,831	15,406,137
全面收益：												
期内盈利	-	-	-	-	-	-	360,764	-	-	360,764	182,578	543,342
其他全面亏损：												
汇兑差额	-	-	-	-	(319)	-	-	-	-	(319)	-	(319)
期内全面(亏损)/收益总额	-	-	-	-	(319)	-	360,764	-	-	360,445	182,578	543,023
与拥有人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	-	(2,751)	-	-	-	-	-	(2,751)	-	(2,751)
转拨	-	-	-	-	-	80,134	(80,134)	-	-	-	-	-
二〇二四年股息	-	-	-	-	-	-	(198,435)	-	-	(198,435)	-	(198,435)
付予非控股权益的股息	-	-	-	-	-	-	-	-	-	-	(194,539)	(194,539)
来自非控股权益之出资	-	-	-	-	-	-	-	-	-	-	192,000	192,000
	-	-	-	(2,751)	-	80,134	(278,569)	-	-	(201,186)	(2,539)	(203,725)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经审核)	147,322	2,375,743	1,501,716	2,428	406,981	809,223	6,271,637	558,250	(65,735)	12,007,565	3,737,870	15,745,435

- * 该等储备账目包括合并财务状况表内合并其他储备人民币11,860,243,000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11,700,984,000元)。
- * 资本储备指于一九九六年已收购附属公司之股本/注册资本之面值，与本公司附属公司桥丰有限公司作为收购代价而发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额。
- * 资产重估储备指本集团进一步收购广州北二环公司(定义见下文)20%额外股权成为附属公司前，重估本集团于二〇〇七年当时作为联营公司所持有该公司40%股权所得之公允价值收益。

中期简明合并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本公司股东应占										与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价*	资本储备*	购股权 储备*	汇兑波动 储备*	法定储备*	保留盈利*	资产重估 储备*	权益交易 储备*	总额	非控股 权益	总权益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经审核)	147,322	2,375,743	1,501,716	5,651	407,035	605,026	6,078,329	558,250	(65,735)	11,613,337	3,236,600	14,849,937	
全面收益：													
期内盈利	-	-	-	-	-	-	313,938	-	-	313,938	153,657	467,595	
其他全面收益：													
汇兑差额	-	-	-	-	178	-	-	-	-	178	-	178	
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	-	-	-	178	-	313,938	-	-	314,116	153,657	467,773	
与拥有人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	-	(1,380)	-	-	-	-	-	(1,380)	-	(1,380)	
转拨	-	-	-	-	-	49,589	(49,589)	-	-	-	-	-	
二〇二三年股息	-	-	-	-	-	-	(234,424)	-	-	(234,424)	-	(234,424)	
付予非控股权益的股息	-	-	-	-	-	-	-	-	-	-	(253,753)	(253,753)	
	-	-	-	(1,380)	-	49,589	(284,013)	-	-	(235,804)	(253,753)	(489,557)	
于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经审核)	147,322	2,375,743	1,501,716	4,271	407,213	654,615	6,108,254	558,250	(65,735)	11,691,649	3,136,504	14,828,153	

第57至80页之附注乃此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整体的一部分。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1 一般资料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投资、建设及开发、经营及管理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广东省及其他经济发展高增长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桥梁。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隶属于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国有企业。

本公司为一间按照百慕达法律注册成立的获豁免公司，其注册办事处地址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营业地点为香港湾仔骆克道160号越秀大厦17楼A室。

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本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财务资料」)以人民币(「人民币」)呈列，且所有数值已约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数。本财务资料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批准刊发。

2 编制基准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本财务资料乃根据香港会计准则(「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财务资料并无包括年度财务报表中规定的所有资料及披露，且应与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较其流动资产多出人民币1,831,630,000元。本集团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公司债券的流动部分以及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应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2,492,083,000元、人民币502,918,000元及人民币1,213,023,000元。尽管发生上述事件，惟经计及预测现金流量(包括本集团可用银行融资、公司债券及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未发行额度及运营产生的内部资金)，本公司董事仍然对本集团可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在负债到期时还款充满信心。故此，该等合并财务报表乃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

3 会计政策变动

除于本期财务资料首次采纳下列经修订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外，编制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所采纳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所应用者一致。

香港会计准则第21号(修订)

缺乏可兑换性

上述于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开始的财政年度生效的经修订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并无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

4 重要会计估计及假设

在编制财务资料时，管理层须作出影响应用会计政策以及资产及负债、收入及开支的呈报金额的判断、估计及假设。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估计不同。

于编制财务资料时，管理层于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时作出的重大判断及估计不确定性主要来源与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所应用者相同。

5 财务风险管理

5.1 财务风险因素

本集团业务面临多项财务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及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财务资料并不包括须载入年度财务报表的所有财务风险管理资料及披露，故应与本集团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自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来，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概无变动。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5 财务风险管理(续)

5.2 公允价值估计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价值列账的金融工具。不同级别界定如下：

- 相同资产或负债的活跃市场报价(未经调整)(第一级)。
- 除第一级包含的报价外，为资产或负债的可观察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源自价格者)输入数据(第二级)。
- 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厘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数据(即不可观察的输入数据)(第三级)。

本集团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无任何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5.3 以摊销成本计量的财务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非流动应收款项及非流动借款的公允价值与按适用利率贴现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相若，并分类为第二级。由于应付票据及公司债券并非于活跃市场上买卖，其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厘定，并分类为第二级。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有关财务资产及负债的账面值及公允价值如下：

	账面值		公允价值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借予一间联营公司之贷款	6,406	6,406	6,406	6,406
非流动借款	8,411,743	9,247,828	8,086,101	8,958,521
应付票据(于一年后到期)	5,083,205	3,815,984	5,235,176	3,947,983
公司债券(于一年后到期)	499,397	499,667	499,397	526,204

其他财务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相若，主要由于该等工具于短期内到期。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6 收入及分部资料

本集团主要从事投资、建设及开发、经营及管理位于中国广东省及其他经济发展高增长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桥梁。

主要营运决策者(「主要营运决策者」)已获确认为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本集团主要申报分部—中国的收费公路及桥梁项目的表现。执行董事以期内除所得税后盈利为计量基准，评估此项主要申报分部的表现。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投资及其他方面。该等业务概不构成独立分部。分部间并无进行任何销售。提供予主要营运决策者的财务资料乃按与财务资料计量基准一致的方式计量。

下表呈列有关本集团分别截至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经营分部之收入及盈利资料。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收费公路营运 人民币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币千元	总额 人民币千元
收入(来自外部客户)			
— 路费收入	2,059,330	—	2,059,330
— 来自服务区及油站的收入	19,109	—	19,109
— 委托公路管理服务收入	16,554	—	16,554
— 其他路费营运收入	4,140	—	4,140
总计	2,099,133	—	2,099,133
摊销			
— 无形经营权	(884,751)	—	(884,751)
— 其他无形资产	(3,606)	—	(3,606)
以下项目折旧			
— 物业、厂房及设备	(8,292)	(33)	(8,325)
— 使用权资产	(5,598)	—	(5,598)
其他赔偿收入	6,372	—	6,372
政府补贴	568	—	568
营运盈利	850,458	186	850,644
财务收入	13,841	—	13,841
财务费用	(221,681)	—	(221,681)
应占一间合营企业业绩(扣除税项)	33,909	—	33,909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扣除税项)	46,073	(6,960)	39,113
除所得税前盈利/(亏损)	722,600	(6,774)	715,826
所得税开支	(172,484)	—	(172,484)
期内盈利/(亏损)	550,116	(6,774)	543,342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6 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截至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收费公路营运 人民币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币千元	总额 人民币千元
收入(来自外部客户)			
— 路费收入	1,787,552	—	1,787,552
— 来自服务区及油站的收入	19,197	—	19,197
— 委托公路管理服务收入	17,508	—	17,508
— 其他路费营运收入	2,627	—	2,627
总计	1,826,884	—	1,826,884
摊销			
— 无形经营权	(700,470)	—	(700,470)
— 其他无形资产	(3,116)	—	(3,116)
以下项目折旧			
— 物业、厂房及设备	(6,060)	(33)	(6,093)
— 使用权资产	(5,641)	—	(5,641)
政府补贴	948	—	948
营运盈利	790,272	248	790,520
财务收入	17,199	—	17,199
财务费用	(249,352)	—	(249,352)
应占一间合营企业业绩(扣除税项)	35,313	—	35,313
应占联营公司业绩(扣除税项)	49,090	(8,052)	41,038
除所得税前盈利/(亏损)	642,522	(7,804)	634,718
所得税开支	(167,123)	—	(167,123)
期内盈利/(亏损)	475,399	(7,804)	467,595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6 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下表呈列有关本集团分别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经营分部之资产及负债资料。

	收费公路营运 人民币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币千元	总额 人民币千元
资产及负债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资产总额	37,337,054	42,081	37,379,135
添置非流动资产	510,591	-	510,591
分部资产总额包括：			
于一间合营企业的投资	481,551	-	481,551
于联营公司的投资	1,456,907	12,253	1,469,160
分部负债总额	(21,514,120)	(119,580)	(21,633,700)

	收费公路营运 人民币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币千元	总额 人民币千元
资产及负债			
于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资产总额	37,457,455	49,336	37,506,791
添置非流动资产	1,108,220	-	1,108,220
收购一间附属公司	2,151,388	-	2,151,388
分部资产总额包括：			
于一间合营企业的投资	485,281	-	485,281
于联营公司的投资	1,507,385	19,214	1,526,599
分部负债总额	(21,980,373)	(120,281)	(22,100,654)

所有主要经营实体均驻于中国。本集团来自外部客户的所有收入均于中国产生。此外，本集团的大部分资产位于中国。因此，不作地理资料呈列。

有关本集团履约责任的资料概述如下：

路费收入及其他路费营运收入

履约责任于相关服务提供完成时，即通过公路及桥梁时履行。付款于服务提供完成时即时到期。

来自服务区及油站的收入

履约责任于服务期内按直线法随时间履行。来自服务区及油站的收入通常要求预先付款。

委托公路管理服务收入

履约责任于提供服务时随时间履行，且提供服务前通常要求支付短期垫款。管理服务合约根据产生的时间计费。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7 按性质分类的开支

计入经营成本与一般及行政开支的开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税务及附加费	11,850	10,495
摊销		
— 无形经营权(附注13)	884,751	700,470
— 其他无形资产(附注13)	3,606	3,116
折旧		
— 物业、厂房及设备(附注13)	8,325	6,093
— 使用权资产(附注13)	5,598	5,641
收费公路及桥梁的养护开支	56,982	65,908
收费公路及桥梁的经营开支	54,797	45,209
员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资及薪金	162,077	139,061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计划)	22,195	19,519
— 社会保障成本	20,064	19,529
— 员工福利及其他福利	15,836	15,608
— 以权益结算的购股权开支	(2,751)	(1,380)
核数师酬金	1,575	1,526
法律及专业费用	8,103	4,233

8 其他收入、收益及亏损—净额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高速公路及桥梁损坏赔偿	7,276	4,881
其他赔偿收入(附注a)	6,372	—
管理服务收入	2,704	3,058
政府补贴	568	948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的收益	—	31
其他	329	1,157
总额	17,249	10,075

附注：

(a) 报告期内，就占用土地从第三方收取的补偿为人民币6,372,000元。

9 财务收入／费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银行利息收入	13,739	17,072
借予一间联营公司之贷款的利息收入	102	127
财务收入	13,841	17,199
利息开支：		
— 银行借款	(146,013)	(156,432)
— 银行融资费用	(34)	(280)
— 来自直接控股公司贷款	(1,232)	(1,542)
— 应付票据	(70,640)	(67,640)
— 公司债券	(10,194)	(25,020)
— 租赁负债	(374)	(542)
其他汇兑(亏损)/收益净额	(528)	42
其他	(5,106)	(5,829)
小计	(234,121)	(257,243)
减：就无形经营权的资本化利息	12,440	7,891
财务费用	(221,681)	(249,352)

10 所得税开支

- (a) 由于本集团在期内并无任何应课香港利得税收入，故并无在财务资料内计提香港利得税拨备(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无)。
- (b)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对本集团在中国的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的盈利计提中国企业所得税。本集团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适用主要所得税税率为25%(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5%)。本集团附属公司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北二环公司」)于二〇一九年获认可为合资格实体，可自二〇一八年起享有三年所得税优惠税率待遇，可按15%的优惠所得税税率纳税。于截至二〇二一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税优惠税率待遇已延长至截至二〇二三年及二〇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于二〇一三年，本集团的附属公司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获认可为合资格实体，可自二〇一三年起享有18年所得税优惠税率待遇，可按15%的优惠所得税税率纳税，于二〇二〇年，所得税优惠税率待遇已延长至截至二〇三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另外，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后，以外资企业所赚取盈利进行的股息分派须按5%或10%的税率缴纳预扣所得税。期内，本集团的分配股息再投资以及在中国的若干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按5%或10%(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5%或10%)的税率计提预扣所得税。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10 所得税开支(续)

(c) 中期简明合并损益表内已扣除/(计入)的所得税金额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当期所得税		
中国企业所得税	200,333	178,985
递延所得税	(27,849)	(11,862)
总计	172,484	167,123

11 本公司股东应占盈利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据期内本公司股东应占盈利除以期内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盈利		
本公司股东应占盈利(人民币千元)	360,764	313,938
股份		
期内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千股)	1,673,162	1,673,162

由于期内并无已发行潜在摊薄普通股，故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每股摊薄盈利相等于每股基本盈利(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12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每股0.13港元(相等于约人民币0.12元)(二〇二四年： 每股0.15港元(相等于约人民币0.1401元))的已宣派并派付末期股息	198,435	234,424

于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董事会议决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相等于约人民币0.1091元)(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每股0.12港元(相等于约人民币0.1097元))，合共约为人民币182,575,000元(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币183,534,000元)。

13 无形经营权、物业、厂房及设备、投资物业、使用权资产以及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经营权 人民币千元	物业、 厂房及设备 人民币千元	投资物业 人民币千元	使用权资产 人民币千元	其他 无形资产 人民币千元
于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账面净值	31,626,346	53,392	34,205	22,686	18,792
汇兑差额	-	(22)	(311)	-	-
添置	413,202	3,879	-	426	613
出售	-	(323)	-	-	-
摊销/折旧支出(附注7)	(884,751)	(8,325)	-	(5,598)	(3,606)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账面净值	31,154,797	48,601	33,894	17,514	15,799
于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账面净值	30,247,734	41,609	38,039	4,737	19,078
汇兑差额	-	11	164	-	-
添置	90,605	2,620	-	29,296	450
出售	-	(56)	-	-	-
摊销/折旧支出(附注7)	(700,470)	(6,093)	-	(5,641)	(3,116)
于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账面净值	29,637,869	38,091	38,203	28,392	16,412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13 无形经营权、物业、厂房及设备、投资物业、使用权资产以及其他无形资产(续)

就投资物业在中期简明合并损益表确认的金额对本集团而言并非重大。

就本集团投资物业而言，估值采用销售比较法厘定。邻近可比较物业的销售价格会就主要特点(例如物业面积)的差异作出调整。对此估值法的最重大输入数据为每平方呎价格。

所有投资物业已计入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值等级分类第三级。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5,527,611,000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26,142,853,000元)的收费公路经营权已质押以取得本集团银行借款。

14 于联营公司之投资

本集团于联营公司之投资变动如下：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1,526,599	1,599,983
期内应占业绩		
— 除所得税前盈利	55,388	67,940
— 所得税开支	(16,275)	(32,931)
	39,113	35,009
股息	(96,552)	(108,393)
于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9,160	1,526,599

概无与本集团于联营公司的权益有关的或然负债。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15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按金及预付款项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收账款	211,088	187,508
其他应收款项、按金及预付款项	1,167,088	1,051,738
总计	1,378,176	1,239,246
减：非流动部分(附注)	(1,059,965)	(967,494)
流动部分	318,211	271,752

附注：非流动部分为本集团就广州北二环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而作出的预付款项。

基于应收账款确认日(即提供服务的日期)计算，应收账款于报告期末的账龄分析如下：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个月内	117,709	116,999
一至三个月	12,121	12,315
三至六个月	19,062	20,259
六个月至一年	36,335	37,935
一年以上	25,861	-
总计	211,088	187,508

本集团的收入一般是以现金付款及通常不设任何应收账款结欠。应收账款指应收地方交通部门的款项，有关部门因中国高速公路实施了统一路费收取政策而为全部经营实体收取路费收入。由于董事认为收费公路应收收入的预期信贷风险极低，因此并无计提预期信贷亏损。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以及按金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并主要以人民币计值。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按摊销成本计量。

16 股本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数目	人民币千元	股份数目	人民币千元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币0.08805元的普通股	1,673,162,295	147,322	1,673,162,295	147,322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17 借款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银行借款	10,796,213	11,153,548
来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贷款	100,000	100,000
应付利息	7,613	9,401
借款总额	10,903,826	11,262,949
减：流动负债项下所示一年内到期之金额	(2,492,083)	(2,015,121)
非流动借款总额	8,411,743	9,247,828

附注：

- (a)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借款利息开支为人民币147,245,000元(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币157,974,000元)。
- (b) 本集团的借款按如下偿还：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	2,492,083	2,015,121
一年以上但两年及以内	2,096,214	1,946,669
两年以上但五年及以内	2,690,208	3,585,467
超过五年	3,625,321	3,715,692
总计	10,903,826	11,262,949

- (c) 银行借款人民币8,266,301,000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8,785,786,000元)以本集团的无形经营权作抵押。所有银行借款均按2.00%至2.90%(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至3.00%)年利率计息。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该等借款实际年利率为2.48%(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
- (d) 来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贷款为无抵押，按2.45%(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年利率计息，并须于一年内偿还。
- (e) 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币计值。

18 合约负债及递延收入

合约负债及递延收入主要为预收收费公路沿线经营服务区及加油站的承包商之余下1至18年的收费及预先收取的建筑服务费。

	截至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个月 人民币千元	截至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币千元
于一月一日	297,689	302,056
添置	5,307	84,299
计入「收入」	(13,560)	(88,666)
于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436	297,689
减：非流动部分	(261,867)	(272,975)
流动部分	27,569	24,714

19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根据负债法按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对暂时差额全额计提。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收入	(8,850)	(9,170)
— 租赁负债	(4,582)	(5,775)
— 来自收购附属公司于收费公路权益而产生的公允价值亏损	(9,945)	(10,471)
	(23,377)	(25,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加速税项摊销无形经营权	887,881	872,749
— 投资物业的公允价值收益	(68)	(68)
— 来自收购附属公司于收费公路权益而产生的公允价值收益	2,038,325	2,084,955
— 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未分派盈利预扣税	18,574	15,671
— 分配股息再投资预扣税	35,000	35,000
— 使用权资产	4,379	5,672
	2,984,091	3,013,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总额(净额)	2,960,714	2,988,563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0 应付票据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付票据	5,107,750	5,611,386
应付票据利息	61,315	77,591
应付票据总额	5,169,065	5,688,977
减：流动负债项下所示一年内到期之金额	(85,860)	(1,872,993)
非流动应付票据总额	5,083,205	3,815,984

于二〇二一年一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3.78%发行于二〇二六年一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一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据」）。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于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权调整票面利率及有权赎回，而投资者有权向本公司售回相关票据。截至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公司已将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据的票面年利率由3.78%调整至2.7%并提前赎回部分本金总额为人民币970,000,000元的二〇二一年第一期票据。

于二〇二二年三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3.28%发行于二〇二七年三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的二〇二二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据」）。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于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权调整票面利率及有权赎回，而投资者有权向本公司售回相关票据。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公司已将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据的票面年利率由3.28%调整至1.0%并提前悉数赎回二〇二二年第一期票据。

于二〇二三年八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2.87%发行于二〇二六年八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0元的二〇二三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二〇二三年第一期票据」）。二〇二三年第一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

于二〇二四年四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2.84%发行于二〇三四年四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一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一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

20 应付票据(续)

于二〇二四年六月，本集团按票面利率1.86%发行本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的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为期270日(「二〇二四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二〇二四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已悉数偿还。

于二〇二四年六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2.16%发行于二〇二七年六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二期中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二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二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

于二〇二四年七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2.27%发行于二〇二九年七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三期中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三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三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

于二〇二四年八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2.14%发行于二〇二七年八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7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四期中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四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四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

于二〇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1.93%发行于二〇二六年十二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元的二〇二四年第五期中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五期票据」)。二〇二四年第五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

于二〇二五年一月，本集团按票面年利率1.98%发行于二〇三〇年一月到期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300,000,000元的二〇二五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二〇二五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二〇二五年第一期中期票据按其面值总额的100%发行，并每年派付利息。

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超短融」)均初步按公允价值确认。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融的直接归属成本按实际利率法于该等中期票据及超短融的估计年期内资本化及摊销。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应付票据的实际年利率为2.45%(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当中包括利息支出及发行的资本化成本摊销。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就应付票据确认人民币70,640,000元(截至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人民币67,640,000元)的利息开支。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1 公司债券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公司债券	999,183	499,667
应付债券利息	3,132	12,268
公司债券总额	1,002,315	511,935
减：流动负债项下所示一年内到期之金额	(502,918)	(12,268)
非流动公司债券总额	499,397	499,667

本公司已于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文件(证监许可[2020]1004号)，批准本公司向中国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金总额最高达人民币2,5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的申请。

向中国合格投资者发行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债券(「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债券」)已于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提取。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债券分两个品种发行：

- (i) 票面利率为每年3.48%的人民币1,000,000,000元五年期公司债券；于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权调整票面利率及有权赎回相关公司债券，而投资者有权向本公司售回相关公司债券；及
- (ii) 票面利率为每年3.84%的人民币500,000,000元七年期公司债券；于第五年末，本公司有权调整票面利率及有权赎回相关公司债券，而投资者有权向本公司售回相关公司债券。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债券中的五年期公司债券已悉数赎回。

本公司附属公司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已于二〇二五年三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文件(证监许可[2025]619号)，批准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金总额最高达人民币3,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的申请。

本公司于二〇二五年六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文件(证监许可[2025]1171号)，批准本公司向中国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金总额最高达人民币5,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的申请。

向中国合格投资者发行的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已于二〇二五年六月提取。人民币500,000,000元的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债券由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按票面年利率1.80%发行，为期三年。

21 公司债券(续)

二〇二一年第二期公司债券及二〇二五年第一期公司债券(统称「公司债券」)均初步按公允价值确认。直接归属的发债成本按实际利率法于公司债券的估计年期内资本化及摊销。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公司债券的实际年利率为2.91%(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7%)，当中包括公司债券的利息支出及债务发行成本摊销。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确认公司债券利息开支人民币10,194,000元(截至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人民币25,020,000元)。

22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应计费用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应付账款	58,491	52,091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498,153	496,397
有关建筑的应计项目及应付款项	656,379	635,798
总计	1,213,023	1,184,286

按发票日期计算，应付账款以及有关建筑的应计项目及应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一个月以内	284,613	260,208
一至三个月	24,009	108,052
超过三个月	406,248	319,629
总计	714,870	687,889

23 承担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有以下契约承担：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根据特许经营安排提升及建造收费高速公路：		
广州北二环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	8,644,570	8,621,958
其他高速公路的升级项目	199,636	132,335
总计	8,844,206	8,754,293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4 重要关联方交易

(a) 关联方

本公司董事视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于中国成立)为其最终控股公司并视广州市政府为其最终控制方。

下表概述关联方(本集团与彼等曾于期内进行重大交易)的名称及彼等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要关联方	与本公司的关系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创兴保险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越秀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越秀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山东秦滨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越秀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隽景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沙分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越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间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一间联营公司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一间联营公司
广东汕头海湾大桥有限公司	一间联营公司
广州北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间联营公司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一间联营公司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一间联营公司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的一间联营公司
艺生国际有限公司	一间同系附属公司的一间联营公司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4 重要关联方交易(续)

(b) 与关联方的交易

除该等财务报表其他部分所详述的交易外，本集团于期内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直接控股公司：		
利息开支	1,232	1,542
联营公司：		
委托公路管理服务收入	16,554	17,508
管理服务收入	290	648
利息收入	102	127
合营企业：		
管理服务收入	311	280
同系附属公司：		
IT系统使用费	2,300	2,641
行政服务费	300	590
商业运营及管理服务费	1,136	1,095
物业管理服务费	4,051	3,672
购买产品	20	1,482
利息收入	5,889	1,506
管理服务收入	2,102	2,260
购买服务	3,182	994
添置使用权资产	-	618
同系附属公司的联营公司：		
添置使用权资产	488	28,678
其他关联方：		
购买服务	17,249	30,149

(c) 与关联方的结余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入一间同系附属公司的银行结余	832,344	593,706
借予一间联营公司之贷款	6,406	6,406
来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贷款	(100,000)	(100,000)
应付其他关联方的账款	(17,889)	(35,177)
应付一间附属公司非控股权益的款项	-	(50,772)
应收联营公司的款项	89,954	829
来自一间同系附属公司的联营公司的租赁负债	(15,534)	(19,968)
来自一间同系附属公司的租赁负债	(167)	(500)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4 重要关联方交易(续)

(d) 主要管理层的报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2,950	5,724

25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储备变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附注(i)本公司财务状况表

	(未经审核) 于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经审核) 于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87	205
于附属公司的投资	5,930,881	5,933,105
使用权资产	1,536	1,937
	5,932,604	5,935,247
流动资产		
应收附属公司款项	13,334,801	12,861,171
按金及预付款项	3,162	3,4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9,664	927,832
	13,407,627	13,792,421
总资产	19,340,231	19,727,668
权益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股本	147,322	147,322
储备(附注(ii))	4,447,116	4,262,405
总权益	4,594,438	4,409,727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5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储备变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续)

附注(附本公司财务状况表(续))

	(未经审核) 于 二〇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币千元	(经审核) 于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非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5,083,204	3,815,984
公司债券	-	499,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00	35,000
租赁负债	763	1,188
	5,118,967	4,351,839
流动负债		
借款	150,188	150,178
应付票据	85,860	1,872,993
公司债券	502,375	12,268
应付附属公司款项	8,876,438	8,878,351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11,159	51,508
租赁负债	806	804
	9,626,826	10,966,102
总负债	14,745,793	15,317,941
权益与负债总额	19,340,231	19,727,668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5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储备变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续)

附注(ii)本公司储备变动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购股权储备 人民币千元	缴入盈余 (附注) 人民币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币千元	总额 人民币千元
于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经审核)	2,375,743	5,179	1,561,564	319,919	4,262,405
期内盈利	-	-	-	385,897	385,897
以权益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2,751)	-	-	(2,751)
二〇二四年末期股息	-	-	-	(198,435)	(198,435)
于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经审核)	2,375,743	2,428	1,561,564	507,381	4,447,116
于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经审核)	2,375,743	5,651	1,561,564	447,489	4,390,447
期内盈利	-	-	-	146,877	146,877
以权益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1,380)	-	-	(1,380)
二〇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234,424)	(234,424)
于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经审核)	2,375,743	4,271	1,561,564	359,942	4,301,520

附注：

缴入盈余为本公司就交换桥丰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普通股而发行股份的面值，与本公司收购有关附属公司于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净资产价值的差额。根据百慕达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经修订)，缴入盈余可分派予股东。

附注(iii)本公司损益表

	(未经审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其他收入、收益及亏损一净额	414,000	200,000
一般及行政开支	(8,718)	(14,870)
营运盈利	405,282	185,130
财务收入	67,956	61,259
财务费用	(84,294)	(94,752)
除所得税前盈利	388,944	151,637
所得税开支	(3,047)	(4,760)
期内盈利	385,897	146,877

中期简明合并财务资料附注

25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储备变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续)

附注(iv)本公司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〇二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〇二四年 人民币千元
来自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		
经营(所用)/产生之现金	(51,686)	1,690,121
已付中国企业所得税和预扣税	(3,047)	(4,760)
经营活动(所用)/产生之现金流量净额	(54,733)	1,685,361
来自投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已收利息	7,008	4,979
投资活动产生之现金流量净额	7,008	4,979
来自融资活动之现金流量		
发行应付票据所得款项	1,293,266	2,486,521
偿还应付票据	(1,800,000)	(970,000)
偿还公司债券	-	(2,000,000)
支付银行融资费用	-	(25)
已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198,435)	(234,424)
已付利息	(104,953)	(163,446)
租赁负债付款(包括利息)	(428)	(411)
融资活动所用之现金流量净额	(810,550)	(881,7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减少)/增加净额	(858,275)	808,555
于一月一日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27,832	794,86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影响	107	102
于六月三十日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9,664	1,603,5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分析：		
银行结余及现金	69,664	1,603,521